

证券代码：600671

证券简称：ST 目药

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35

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
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6 月 6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22】0564 号）（以下简称《问询函》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8）。

公司收到《问询函》后，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并会同中介机构就《问询函》中的有关问题进行认真分析并逐项落实。鉴于《问询函》中的问题回复尚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，且部分内容要求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，因前述事项所需履行的核查程序较多，相关工作难以在收到函件后的五个交易日内完成。公司于前期披露了相关延期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33）。

目前公司正在积极组织各方就《问询函》所涉及的问题进行回复并履行所需的核查程序，鉴于《问询函》部分内容尚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，为确保回复说明的准确完整，公司再次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至 2022 年 6 月 27 日披露回复公告。公司将协调各方尽快完成《问询函》的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6 月 21 日